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課程督學 傅安娟

電話: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: anchuan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7月31日 發文字號:桃教中字第113007199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735100E 1130071991 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 1130071991 ATTACH2.pdf)

主旨:函轉「小校實施跨年級/混齡教學專業知能初階研習與共 備工作坊」活動計畫書(含課程表)1份,請轉知相關人 員踴躍參與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7月29日臺教國署國字 第11300854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提升參與跨年級/混齡教學之實務工作者、教師或 教學研究人員相關專業知能,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 旨揭初階研習與共備工作坊,相關資訊摘要如下:
 - (一)研習日期:113年8月12日(星期一)至8月13日(星期二)。

 - (三)参加對象:本計畫合作學校、嘉義縣混齡協作學校、全國偏遠地區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或全校學生數50人以下之學校之校長、主任或教師,每校以2-3人參與為原



則。

(四)報名方式:113年8月2日(星期五)前,至以下網址: https://forms.gle/oPQq85euDkEBFkEQ7完成線上報 名。

三、本局同意本市國民中小學教師以公差(假)出席旨案活動。 四、本案若有疑問,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專案助理陳小 姐,連絡方式如下:

(一)電話:(02)7749-5051。

(二)電子信箱:ntnu5035@gmail.com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: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 12024/07



